



金可溪 著

苏俄
伦理道德观
演变

中国文史出版社

苏俄 伦理道德观演变

金可溪 著

中国文史出版社

(京) 新登字第 107 号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苏俄伦理道德观演变/金可溪著. —北京: 中国文史出版社, 1997. 11

ISBN 7-5034-0881-2

I. 苏… II. 金… III. 伦理学-历史-研究-苏联 IV. B82-095. 1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97) 第 23361 号

出版发行: 中国文史出版社

社 址: 100811 北京太平桥大街 23 号

印 刷: 北京通县燕山印刷厂

装 订: 富利装订厂

经 销: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

开 本: 850×1168 1/32

印 张: 11.5 字数: 330 千字

印 数: 3000 册

版 次: 1997 年 11 月北京第 1 版

印 次: 1997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15.80 元

文史版图书如有印、装错误, 工厂负责退换。

序 言 (一)

改革开放近 20 年来,中国伦理学有了长足的进步,显著的发展。20 年前,偌大的中国,竟无一本我们自己写的伦理学教科书。至于伦理学学术专著更是寥若晨星。中西伦理思想史,哪怕是资料书也只有屈指可数的几本。短短的 20 年,不过是历史的一瞬间,中国伦理学却取得了很大成就。首先是写出了一大批学术的或理论的著作,其中不乏精品之作。伦理学概论、伦理学学术专著、中外伦理思想史、应用伦理学如生命伦理学、环境伦理学、职业伦理学、医学伦理学、商业伦理学、教育伦理学等多达数十本。工具书如中国伦理学百科全书、伦理学词典、中国伦理大词典等。外国伦理学名著从古代到当代,包括希腊、罗马、英国、美国、日本、前苏联的著作成系列地被翻译出来。

第二,培养了一批又一批的伦理学专业的大学生、硕士研究生、博士生,他们已经成为或正在成为高等学校、科研部门、新闻出版部门、党政机关部门的骨干力量。他们有新的知识结构、较好的外语水平、思想解放、眼界宽广、敢想敢做,是大有希望的一代新生的理论工作者。

第三,伦理学的理论研究和应用研究,不断拓展新的领域,开辟新的空间,其理论深度与学术水平,均已上了一个新台阶,并且力求与改革开放的环境、与建立市场经济体制、与科学技术革命的发展相适应。努力为社会主义经济、文化建设服务,为培养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有纪律的一代新人服务。伦理学学术

理论研究出现了“百花齐放、百家争鸣”的繁荣景象，不同学术立场的著作、不同思想观点的文章都可以发表，可以相互争鸣与辩论。

人们不禁要问，中国伦理学为什么会有如此之大的进步呢？

别的且不论，仅就伦理学自身看，首先要感谢我们的前辈张岱年、周辅成、冯定、周原冰、李奇，还有他们之后的罗国杰诸位先生、教授们。

他们在新中国成立近 50 年的历史过程中，历尽艰难困苦，始终不渝地坚持研究、教授、宣传伦理学。他们捍卫和发展了马克思主义的伦理观。如果不是他们持久不懈地传授伦理学知识，培养学生，当今的中国哪里来的这么多年轻有为的伦理学者呢？难道他们不是读了前辈们的书或文章获得了伦理学的基础知识而走上学者之路的吗？没有前辈们辛勤的栽培，能够有他们的今天吗？能够有今天伦理学的繁荣和发展吗？

目前有个别中青年伦理学者，稍有成就，就昏昏然，进而飘飘然，无视前辈的学术成就，否定马克思主义的伦理观、抛弃唯物史观的方法论原则。主张伦理、道德“中立”化或“无立场”。以“新、奇、特”标榜自己的学术思想。自我吹嘘，或者借助某权威人士抬高自己的身价，或者相互吹捧，自诩创造了全新的伦理体系，发现了绝对真理，“老子天下第一”、“唯我独正确”、“现代科学伦理学从我这里开始”。这种态度很不妥当。记得毛泽东曾经说过：“知识的问题是一个科学的问题，来不得半点的虚伪与骄傲，决定地需要的倒是其反面——谦虚和诚实的态度。”（《毛泽东选集》第 1 卷第 287 页，人民出版社 1991 年版。）我希望我们的青年学者们记住毛泽东这段有益的教导，把自己的态度放得谦虚一点，再谦虚一点。

诚然，前人的思想、理论、观点，包括马列经典著作，是可以进行批评、讨论的，但必须“言之成理，持之有据”。不可以自己的无知，当作别人的过错。不读人家的书、不思考人家的观

点、不研究人家的思想，就否定，就批判，这恐怕不是一个学者应有的风范。

我认为中青年学者们思想解放，勇于提出新见解、新观点，愿意独树一帜，这是好的。否则一个劲儿地“祖述尧舜、宪章文武”不会有出息。然而要独树一帜，必须建筑在实事求是的科学态度的基础上。

真正做到以“实事求是”的科学态度研究伦理学，说老实话，不那么容易。

依我看金可溪同志真正是以“实事求是”态度做学问的一个人。他是我的同事，我们相处25年之久。他长期以来，从事马克思主义伦理学的教学与研究，近十年来潜心研究苏俄伦理学，持之以恒，没有因为苏联的解体而中断。今日呈现给读者的《苏俄伦理道德观演变》这本凝结着他的心血的著作，可谓“十年磨一剑”。1987年8月，他以访问学者的身份，去莫斯科大学。他广泛地接触了前苏联的伦理学界、哲学界的著名学者如季塔连柯、古谢伊诺夫等等，参加了他们许多学术会议，加上个别拜访，搜集了大量的第一手资料。回国后的十年还经常与他们保持着联系。

金可溪这十年的岁月是在艰难的病痛中度过的，他不幸先后患脑血栓、胃出血，三次住院，一度拄拐杖行路都困难，家庭经济又紧张，可是他以坚强的毅力，战胜了病魔，坚持教学，坚持科研，坚持做社会工作，做班主任工作。这是何等可亲可敬的精神啊！

金可溪对苏俄伦理学情有独钟。据我所知，国内像金可溪同志这样用心、用力、用功研究苏俄伦理的人，极为鲜见。不少人认为苏联已经解体，没有必要再研究苏联伦理学了。这实在是一种谬见。苏联作为一个国家已不复存在，但他们的伦理学，作为一种文化遗产，还有研究的价值。金可溪同志始终不渝地坚持研究，值得赞许。

从这本书中我们可以看到金可溪的学问做得很细、很扎实。他

对苏俄伦理学过去与现在都了解得很透彻。前苏联伦理学有多少研究人员、多少研究中心、培养了多少硕士生，多少博士生，发表了多少论文、多少著作，有哪些知名学者，他都清清楚楚。他的书写得如此有血有肉，有资料，有观点，有见地，原因就在这里。这就是所谓“根深叶茂”。

金可溪同志对前苏联伦理学的产生、形成与发展的历史时期的划分，对他们研究问题的叙述与分析；尤其对戈尔巴乔夫上台之后，实行所谓的改革，提出什么新思维、公开性及其影响下的伦理学的反思与蜕变，作了公允的分析与评价。可以说，这是一部对前苏联从十月革命到解体，一直到当今的东正教伦理，作了系统的实事求是的总结与评说。其中不乏精采之笔与发人深省的见地。

众所周知，我们中国的马克思主义伦理学与前苏联的伦理学是同质异体的伦理学说。我们同是在马克思主义世界观指导下，以唯物史观为方法论原则的伦理学说。其中许多观点，例如，关于道德的本质问题，道德的起源，道德的功能与作用，道德的基本原则，对旧道德的批判等等几乎是相同的，或相近的。当然我们自己的伦理学亦有不同于前苏联伦理学的地方，如关于道德遗产的批判继承问题，关于道德修养的问题等。但中国的社会主义伦理学深受前苏联伦理学的影响，这却是无可否认的事实。因此，总结前苏联的伦理学的经验与教训，对我们来说是非常有益的。我们要认真地反省我国近20年来的伦理思想发展历程，以求革新我们的伦理学体系与学术观点，从而把我们的伦理学推向一个历史的新阶段。

我读了金可溪的书之后，受到不少启发，我认为前苏联伦理学70余年的历史，留给我们中国同仁最为深刻的经验教训：

第一，必须正确地认识与处理伦理学与政治的关系。

政治至上论，认为一切都要服务于政治，服从于政治，恐怕不是马克思主义的观点，这当然也要分析在怎样的历史条件下。在

夺取政权、巩固政权的时期，政治第一是无可非议的。然而，在通常的情况下，再鼓吹政治第一，就值得商榷了。

无条件地把伦理学视为政治的工具，这不仅是错误的，而且是有害的。伦理学不能脱离某一时代的政治，它要体现一定的政治价值观，但绝不是政治仆从。

然而，有一种观点也是错误的，这就是所谓中立的伦理或无立场的伦理。依我之见，这不过是欺人之谈而已。中立的伦理，实质上是取消伦理。伦理在善、恶是非面前，必须是旗帜鲜明的。所谓无立场的伦理，实际上就是一种立场，只不过是不要马克思主义唯物史观的立场就是了。中立的伦理也好，无立场的伦理也好，归根到底就是伦理的非意识形态化，即取消伦理学的阶级性。这是一种诡计，切勿上当。

唯物史观的立场、阶级分析方法与阶级观点，是研究古今中外伦理学的一种科学的世界观与方法论，但不是唯一的。以前我们的错误便是把它们绝对化。不承认其他学术立场、研究方法的科学价值，则是片面的。然而，无原则地鼓吹道德的全民性或全人类性，在我看来也是错误的。正确的观点，应当是道德是阶级的、也是全民的，首先是阶级的。阶级性就是道德的具体性，全民性则是道德的一般性。

其次，在伦理学的学术研究、理论探讨和宣传教育工作中，必须贯彻实事求是的原则。

我们不能从原则出发，也不能从书本出发，即使马克思主义的原则、马克思主义的书本，也是如此。它们只是研究问题的向导或方法或启示，绝不是现成的公式或结论。

生活、实践、人民大众的实际的伦理行为才是我们研究的出发点和归宿点。即“不唯上、不唯书、只唯实”。

要贯彻实事求是的原则，一要反对独断主义，不能认为“我是唯一正确的”，“伦理真理就在我的手里”，其他人的著作、观点、思想、方法全是旁门左道。这其实是固步自封、堵塞自己的耳目，

使自己变得又聋又瞎，与世隔绝。二要反对教条主义。既要反对土教条，也要反对洋教条，还要反对把马列当教条。古人也好、洋人也好、马列经典著作家也好，他们的思想、观点、方法不可能绝对正确、永远正确。必须持分析态度，把它们当作研究问题的向导或参考原则。绝不可以企图寻求现实伦理生活的现成答案。马克思主义的世界观是科学的方法论，它本质上是反教条主义的，任何把马克思主义当教条，都没有理解马克思主义的精神实质，教条主义绝不是马克思主义。三要反对绝对主义。任何一种伦理学说、理论、观点和方法都不是亘古不变的，更不具有绝对的普遍有效性。真理，包括伦理真理在内，总是具体的、历史的，总有这样或那样的局限性。否认这一点绝不是科学的伦理学。当然，我们并不否认伦理真理的绝对性一面。然而它的绝对性始终存在于它的相对性之中。

第三，伦理学的研究内容、方法、思想、观点，要随着生活实践不断地革新。否则就会脱离生活而变得陈旧与落后。

目前我国伦理学的研究水平比之从前确实大有提高，但与经济、科技、文化的发展要求相比较，则显得很不够。我们应当抓住薄弱的环节，如伦理学基本概念的科学的界定、伦理范畴相互关系的阐释、伦理原则科学性的论证、还有伦理与经济、伦理与政治、伦理与科技、伦理与教育都有深入研究的必要。尤其值得重视的是应用伦理学的研究如何走向纵深的阶段，再上一个新台阶。

社会生活对伦理的需要日甚一日，我们伦理学者大有作为，伦理学的繁荣指日可待。

魏英敏

写于北京大学承泽园 1997 年仲夏

序 言 (二)

《苏俄伦理道德观演变》是金可溪同志多年研究的成果。他曾去苏联莫斯科大学哲学系进修苏联伦理学。在苏期间曾与苏联伦理学界的专家学者进行广泛的接触和交流，同他们进行过各种道德伦理学问题的探讨，对苏联道德伦理思想发展史进行过考察、了解，搜集了大量的材料，并参加过苏联、东欧等国家学者举办的伦理学学术讨论会。金可溪在占有丰富材料的基础上，对苏联道德伦理思想进行了多年的潜心研究，陆续撰写了许多有关苏联伦理学的文章，发表在国内一些刊物和著作中，对我国哲学伦理学界及广大读者了解苏联道德伦理思想及其演变，推动我国伦理学研究起了有益的作用。现在他又把其多年的研究成果集中、凝聚成专著发表，是很有必要的。

如今，苏联作为一个社会主义国家解体了，苏联伦理学也随之终结了。那为什么还有必要研究和出版苏联伦理学方面的著作呢？因为苏联是世界上第一个社会主义国家，存在了70多年，影响过整个世界历史进程，它的成败、兴衰、荣辱，都是一个客观的历史现象和过程。我国是社会主义国家，研究苏联，包括它的哲学、伦理学的历史演变及其经验、教训、弱点、缺点，甚至错误，吸取它的伦理道德思想发展演变的经验和教训，有助于我国道德、伦理学的健康发展。一个在世界上有过重大的、甚至决定性影响的大国的历史，是不可能一笔勾销的，是不能简单否定了事的。它存在期间取得的各方面的成就，包括哲学、伦理学方面取

得的成就是人类、特别是社会主义运动的一笔极其宝贵的财富，应当吸取、继承。就是苏联哲学、伦理学界研究、发展道德伦理思想方面的经验教训，也值得我们去认真研究，对我们同样是一笔不可随意弃之的财富，“失败是成功之母”。其次，苏俄学者在苏联改革和解体后的反思中得出的理论观点、思想也需要我们思索，对其有益的成果可以借鉴，而对其错误的、极端的观点、理论可以引以为戒。

金可溪的这部专著有以下一些特点：

首先，作者采取历史的和逻辑的方法论述苏联道德、伦理思想发展演变的过程。一方面把从十月革命胜利到1991年底苏联解体止划分成三个时期，对每个时期都做了论述和评价。此书具有鲜明的历史感、系统性和完整性，使人对苏联俄罗斯道德伦理思想发展演变过程有一个整体了解和把握。另一面又不囿于历史的表面现象，对整体和各个时期的道德伦理思想进行了认真的逻辑分析和评价，这就使我们能更好地把握苏俄道德伦理思想理论发展的脉络、道德伦理思想研究取得的成果和失误、成功与挫折。

其次，运用历史的、辩证的方法考察、分析苏俄道德伦理思想的发展和演变，不肯定一切，也不否定一切，对其取得的实践证明了的科学理论成果，敢于给以肯定，对其实践证明是错误的，也敢于予以否定。金可溪对布哈林、马卡连柯、加里宁等人的一些道德观点，道德教育思想给以肯定的评价。尤其对苏俄20年代对党的伦理的重视与实施更是赞赏，认为这对执政的共产党保持纯洁性、先进性，保持在人民群众中的威信具有重要的意义。而对苏俄道德伦理思想发展中发生的缺点、错误也能明确地指出。就是对自己的研究成果一旦发现错误也能敢于修正。例如，对布哈林的伦理思想，从前作者认为他是“道德虚无主义者”，在看了布哈林《历史唯物主义理论》等著作后，认为不能把布哈林看成道德虚无主义者。布哈林说无产阶级不需要“伦理学”是指“像康德的‘绝对命令’学说那样的具有拜物教性质的伦理学”。他认为

无产阶级需要行为规范。

第三，作者观察的视点高和新。他能站在今天科学思想达到的高度，俯瞰过去苏俄道德伦理思想的发展和演变。作者指出：十月革命以后至1959年苏联哲学界把伦理学视为资产阶级的东西而予以否定；将道德、伦理与政治、阶级斗争过分紧密地联系在一起，把道德政治化，过分意识形态化，否定道德中的人类因素，从而混淆了道德和政治的界限，造成不良的社会后果，同时也阻碍了伦理科学的发展。苏共20大后开始批判斯大林的个人崇拜，反思过去历史上的错误，苏联哲学界肯定伦理学是科学，承认道德中的人类因素，但是此次批判过去理论失误并不彻底，道德政治化的错误并没有得到彻底的纠正。然而，到了1985年苏联开始改革后，哲学伦理学界一些人又走入另外一个极端，提出“非暴力伦理”的观点，将政治、法律都伦理化，认为不论在任何情况下，使用暴力都是不道德的。

第四，作者注重论述苏联应用伦理学的研究成果。对秋明学派的伦理事业游戏的实验、立陶宛学派对伦理学深入社会生活道路的探索、弗拉基米尔学派关于道德教育理论、方法的研究等都有所考察和评述。道德理论、道德规范化成个人的道德信念和品质，必须通过各种教育途径和手段，因此对道德教育理论和原则、方法、手段的研究非常重要。苏联伦理学界在80年代开始把研究重点转移到了应用伦理学研究上来，为此1982年还讨论过伦理学和“道德学”的问题。

第五，该书突出重点理论和重点人物，不面面俱到。苏联道德伦理思想和实践发展的每个历史时期都有其重点问题，因此在每个时期都出现一些道德伦理学理论和实践方面的代表人物，提出一些新的理论观点。抓住这些代表人物及其理论观点，就能使我们比较清晰地把握住每个时期乃至整个苏联伦理道德观演变的真实面貌。

那么，苏俄学者从其对苏联道德伦理思想发展历程的反思中

得出了哪些值得思索的结论和理论观点呢？

第一，必须划清道德与政治的界限，不能混淆二者的性质和功能。道德和政治，虽然是密切相关的，但不能将道德政治化，同样也不能把政治伦理化。如果混淆、抹煞道德与政治的功能界限，就会导致不良的社会后果。例如，将道德政治化会造成非道德主义盛行，不道德现象泛滥；把道德问题看成政治问题，会混淆不同性质的矛盾，因而发生错误的举措，原苏联在历史上就发生过这种现象。同样的，把政治伦理化，宣扬“非暴力伦理”，把国家和法律领域中的一切暴力和强制都视为不道德，这也是错误的，也会导致不良的社会后果。在道德伦理方面，使用暴力对待人是不道德的。但是，不能超出这个界限，不能用道德取代或者限制政治和法律的应有作用，把政治和法律中应有的暴力和强制都说成是不道德的。有国家、有法律就有暴力，就有强制。如果在这些领域推行“非暴力伦理”原则，就得取消国家和法律了。果真这么做，那将发生真正非道德主义的情况，社会也就难以存在了。这种“非暴力伦理”观点，在戈尔巴乔夫当政时期盛行一时。这里应当指出：这样说，并不是说道德伦理在政治和法律领域不起作用。这里说的是道德和政治、法律不能互相取代，或者互相限制、抑制它们各自应有的功能作用。

第二，伦理学作为哲学性质的科学，革命性和批判性是其本性。它应灵敏地反映社会生活中发生的变化、矛盾、冲突、发展趋势，而不应停滞、凝固、僵化。它不应是某种现实的辩护工具，而应是指导现实发展的有力武器。它本身的力量来自自身的真理性，来自本身的理论威力及其规范社会实际生活的能力，而不是靠政治权力，靠某种权威的支持。马克思主义伦理学的使命是为工人阶级和劳动人民提供建设社会主义道德的理论依据、科学依据，而不是为某个领导者或者权威人物的言论作注解，做论证。苏联伦理学随着苏联的解体而遭到终结的命运，就是它违背伦理科学本性之故。

第三，道德伦理思想、规范来自于人们的社会实践活动，伦理学要以实际社会实践为出发点，又以实践活动为归宿。伦理学最忌不认真地考察、研究人们在现实生活中取得的实际道德伦理经验，仅凭零碎而不完备的材料，甚至完全脱离生活实际去虚构伦理学理论、规范和模式。

实践有符合实际和社会发展规律的实践，也有违背社会发展规律、主观唯意志论的实践；有推动社会生活各方面进步的实践，也有停滞、甚至倒退的、落后的实践。伦理学作为科学不应随意反映任何一种社会实践活动和人们的行为，尤其不应反映和记录落后的实践，而是应该反映推动社会发展，促进个人全面发展的进步的实践，密切同先进社会实践的联系。同时，伦理学为生活实践服务不能要求伦理学家违背本身研究的特点去直接解决实践问题。

伦理学要研究理论和实践的双向转化机制，就是说不仅要研究现实生活如何或通过什么具体机制转化为理论或理论意识，而且要研究伦理学理论通过什么具体机制转化为道德实践，转化为个人行为。这是道德、伦理学意识发挥其社会功能的基础。

第四，自我封闭，与世隔绝，是苏联伦理学缺乏生命力，缺乏威力和战斗力的重要原因。它长期把自己封闭起来，不与世界各国伦理学界发生交往，对外国的首先主要是西方的伦理学著作都不译介，或者把它们翻译出来，只供少数学者批判用，对西方伦理学采取绝对排斥的态度。温室里培养出来的植物，经不住风吹雨打，一旦开放，与西方哲学、伦理学接触就打败仗。脱离世界文明大道，不与外国伦理学界交往，不了解它们的长处和短处，优点和弱点，不批判地汲取它们的有益成果，结果是阻碍了自身的发展。80年代改革开放后，苏联伦理学界开始改变。但是由于走错了方向，误入了歧途，随着苏联的解体，苏联伦理学也就不复存在了。

第五，必须克服道德伦理研究中的教条主义、经验主义和实

用主义。苏联伦理学界长期遭受教条主义禁锢。教条主义者不重视理论研究的创造性，一味地唯书唯上，总是企图从马列主义已有的理论中去找现实问题的答案，脱离现实生活进行抽象的理论空论和烦琐的概念推演。教条主义者具有因循守旧、隋性、僵化、单向的思维定势，形而上学的思维方法，总是在绝对肯定和绝对否定中进行思维，排斥当时不能纳入已经习惯的公式中的一切。社会主义社会的制度和道德绝对好，资本主义社会的制度和道德绝对坏。尤其在分析西方道德伦理思想时更是如此。孰不知，任何一种事物（包括新生事物）总是一分为二的，自身优劣兼备。世界上纯而又纯的事物是没有的。

教条主义者对马克思主义本身也采取形而上学的态度。马克思、恩格斯一再强调：我们的学说是行动的指南，而不是教条。他们针对具体情势而发的思想、观点，都有具体的针对性。针对某个问题或事物的某个侧面讲的，常常不提，也没有必要去顾及事物或问题的其他方面。而教条主义者常常将马恩的这类表述绝对化，将真理变成谬误。其次，就是马克思、恩格斯表述的一般原理，随着社会历史实践的发展，随着科学技术的进步，也会有某种变更和修正，这是符合科学发展规律的正常现象。马、恩生前就自己修正过其某些理论观点。他们也不认为自己的理论是千古不变的教条，也不认为能适用于任何时间、空间和条件。

还有一些教条主义者把伦理学的任务局限在对权威者的论断的注释和论证上。

要克服教条主义，就要从社会主义实际而非虚假的生活过程和道德状况出发，经过分析、研究，从中引出规律性的东西，创造出符合客观实际的伦理学理论。党和国家只有依据这样的理论，才能有效地指导社会生活。

经验主义者轻视理论，不懂得没有基础理论的指导，应用伦理学研究会陷入烦琐的具体问题中去，看不清解决问题的真实方向，因而不能正确地、深刻地解决道德问题。当然，理论研究不

从应用研究中吸取有益的营养,其结果只能构造出空洞的理论来。只有把两者结合起来,才能真正把伦理科学推向前进。

伦理学研究和道德教育一定要摒弃实用主义态度。因为这种态度使伦理学不能正确地反映和认识社会主义社会里人际间应建立的正确关系,制定不出能正确调节社会各种利益集团的关系和人们行为的道德准则、规范来,因而伦理学也就不能起到维持社会生存和发展的作用。

第六,哲学家、伦理学家的主体性、个性是科学研究取得成就的保证。因此,学术上的自由、平等争论的原则是一切科学研究的生命线。学者在探索规律和真理上是不应有什么禁区的。不唯权威意志,只唯真理,是科学工作者应有的道德品质。因为真理不出自宣言、决议、命令,它是在科学的讨论和争辩中产生的,并在实践中、行动中经受检验的。

学者在科学的道路上,必须摒弃追名逐利、看风使舵、趋炎附势等不良学风。科学良心是使学者不误入歧途的保证。

我以为苏联和俄罗斯理论界、伦理学界从对苏联道德伦理思想演变过程的反思中得出的种种结论和观点,对我们的理论界、伦理学界也是不无裨益的。

杨 远

1997.6.25

前 言

从1917年11月7日的俄国社会主义革命胜利,到1991年12月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解体,世界上第一个社会主义大国经历了从战火中诞生,在苦难中生存,在冷战中发展,在无硝烟的和平竞赛中瓦解的历程。苏联共产党领导工人阶级和劳动人民为建立和巩固无产阶级专政的社会主义国家,为打败希特勒法西斯,拯救全人类所创立的丰功伟业是可歌可泣的。苏联共产党所犯的错误给苏联人民带来的灾难也是令人痛心的。第一个社会主义大国73年历程所提供的经验和教训,比人类历史上第一个工人政权巴黎公社所提供的经验教训要丰富千百倍。以马克思主义哲学为武器,从政治、经济、法律、外交、文化等领域,对苏联的经验和教训进行多学科的研究,无疑对于发展我国乃至全世界的社会主义事业是大有裨益的。笔者认为,这是当代马克思主义者的历史任务。本书试图从道德文化,即伦理道德角度来揭示苏联演变的历程。

一、苏俄伦理道德观演变的主要阶段

苏联的马克思主义伦理学是苏联学者自觉运用马克思和恩格斯的道德学说,研究和解决苏联社会道德问题的理论创造和经验总结。主要是俄罗斯学者创造的道德理论。为了研究苏俄的道德理论,笔者曾于1987年8月~1988年9月,到莫斯科和列宁格勒进行考察和研究,回国以后,一直同苏俄伦理学者保持联系,了